

序言

這本論文集，輯錄了過去二、三年內香港社會民主基金會成員共同探索香港如何突破經濟及社會困局的研究成果。「二十一世紀的香港：經濟、社會與政治的可持續發展」一章始發表於二零零一年十月，當時還是梁錦松初上任做財政司司長，還未提出「本土經濟」的施政概念。「本土經濟」的概念與本會提出如何優化二元經濟的第二元—低增值、但高就業的勞動密集行業—以解決結構性失業問題有相似之處。因此，才有報導指出梁錦松的「本土經濟」靈感源於本會成員曾澍基教授「二元經濟論」的傳言。¹ 另外，本會提出的政治民主次優選擇—精英主義及優才體制，亦與 2002 年底特首董建華提出的「新精英主義」有相似之處。

「二十一世紀的香港：經濟、社會與政治的可持續發展」基本上是一份政策性的報告，所以有「摘要」的設計。這是政策報告文件一般的做法。它從經濟、政治及社會三方面論述香港可持續發展的改革議題及建議。本會從現實限制的角度考慮政策的可行性。例如精英主義及優才體制便是次優的政治選擇；這是基於民主政治不可能在短期內實施的現實限制，因此本會的建議便著眼於如何在體制上減低政府政治認受性不足的損耗。第 2 章是第 1 章的「續編」。事緣本會有感於「二十一世紀的香港：經濟、社會與政治的可持續發展」的報告書未有在個別政策上進行較詳盡的討論，因此在 2003 年初便開始探討個別政策的建議。第 2 章「續編」是補足第 1 章在 2001 年來以來香港發展情勢的補充意見。跟著第 3 至第 8 章是個別政策議題的論述及建議。它們分別是第 3 章—香港的宏觀經濟政策，第 4 章—香港經濟第一元的發展策略，第 5 章—結構轉型與香港的產業政策，第 6 章—香港的社會福利與人口政策，第 7 章—香港傳媒現象與政策，以及第 8 章—香港為何需要公平競爭法？每章是集中於相關政策議題的重點，而非系統性的討論。這也可說是政策文件的特色。另外，政策議題的選取也是基於本會成員的專長；這也是可以理解的。

¹ 明報 2002 年 3 月 9 日 A6。

本書的取向是實踐理想要考慮現實限制。但本會相信香港需要體制改革才可有效面對二元經濟的困局及殖民地遺留下來的不民主政治傳統及制度的障礙。這都是艱辛的任務。但香港若不能轉型，它過去幾代人累積的體制優勢便很容易逐漸損耗。本會能量有限，對政策所能發揮的影響亦是本著「知其不可為而為之」；這算是盡了組織的公民責任，也算是對歷史的交待。

最後，本會在 2002 年初開始探討『工業回流』的可行性。當時政府、工商界及輿論的主流意見是認為天方夜譚、書生論政之見。觀乎 2003 年 9 月底香港與中央政府簽訂 CEPA，「工業回流」變成經濟現實。當時本會於 6 月 2 日舉辦的座談會紀錄可以說是歷史的見証。一手促成該座談會成事及推動相關運動的本會成員馮以超，他對該議題發展的敘述紀要及座談會的紀錄是放在附錄部分。

編輯

王卓祺

2003 年 10 月 8 日